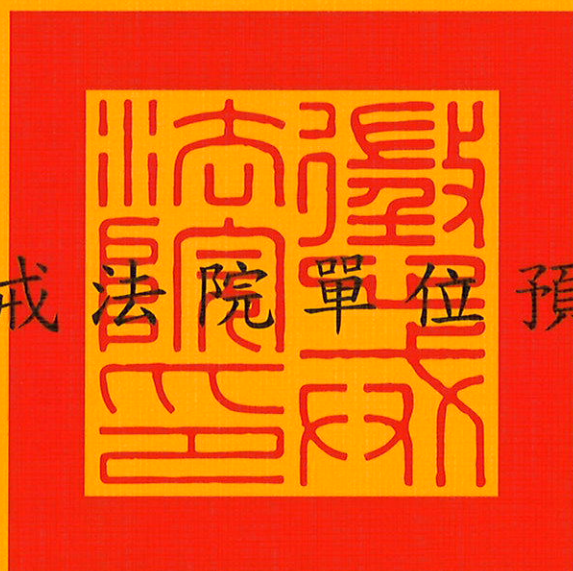


4-7

中 華 民 國 116 年 度

中 央 政 府 總 預 算 案

懲 戒 法 院 單 位 預 算



懲 戒 法 院 編

懲戒法院

預 算 書 目 次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u>書表名稱</u>	<u>頁次</u>
一、預算總說明·····	1-8
二、主要表	
(一)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9
(二)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10
三、附屬表	
(一)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1. 司法規費收入—行政訴訟費·····	11
2. 使用規費收入—資料使用費·····	12
3. 廢舊物資售價·····	13
4. 雜項收入—其他雜項收入·····	14
(二)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1. 一般行政·····	15-17
2. 懲戒及職務案件處理·····	18
3. 第一預備金·····	19
(三)各項費用彙計表·····	20-21
(四)歲出一級用途別科目分析表·····	22-23
(五)資本支出分析表·····	24-25
(六)人事費彙計表·····	27
(七)預算員額明細表·····	28-29
(八)公務車輛明細表·····	31
(九)現有辦公房舍明細表·····	32-33
(十)捐助經費分析表·····	34-35
(十一)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36-41
(十二)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 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42

總 說 明

懲戒法院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一、現行法定職掌

(一)機關主要職掌：掌理全國公務員之懲戒，及受法官法第 47 條第 1 項第 2 款至第 4 款之事項，並分設懲戒法庭及職務法庭。

(二)內部分層業務：

本院內部單位，係依「懲戒法院組織法」、「懲戒法院處務規程」及其他相關法令之規定設置，其有關內部單位業務職掌劃分如下：

1. 院長：特任，綜理全院行政事務，並任法官。

2. 審判：

(1)設懲戒法庭及職務法庭，分庭審理公務員懲戒案件、法官及檢察官之懲戒案件與法官職務案件。

(2)設法官會議及職務法庭法官會議，議決各年度司法事務分配、代理次序、法官配置、法官考核或對法官為監督處分，及其他與法官權利義務有重大影響之建議事項。

3. 行政：設書記廳及人事室、會計室、統計室、政風室、資訊室，分別辦理一般行政事務，並受院長之指揮監督。書記廳置書記官長 1 人，承院長之命處理行政事務，並指揮監督書記廳一切事務。其下分設紀錄科、文書科（兼辦資料科業務）、研究發展考核科（兼辦訴訟輔導科業務）、總務科，各科置科長 1 人。書記廳另設法警室（於業務需要時置法警若干人），並置法官助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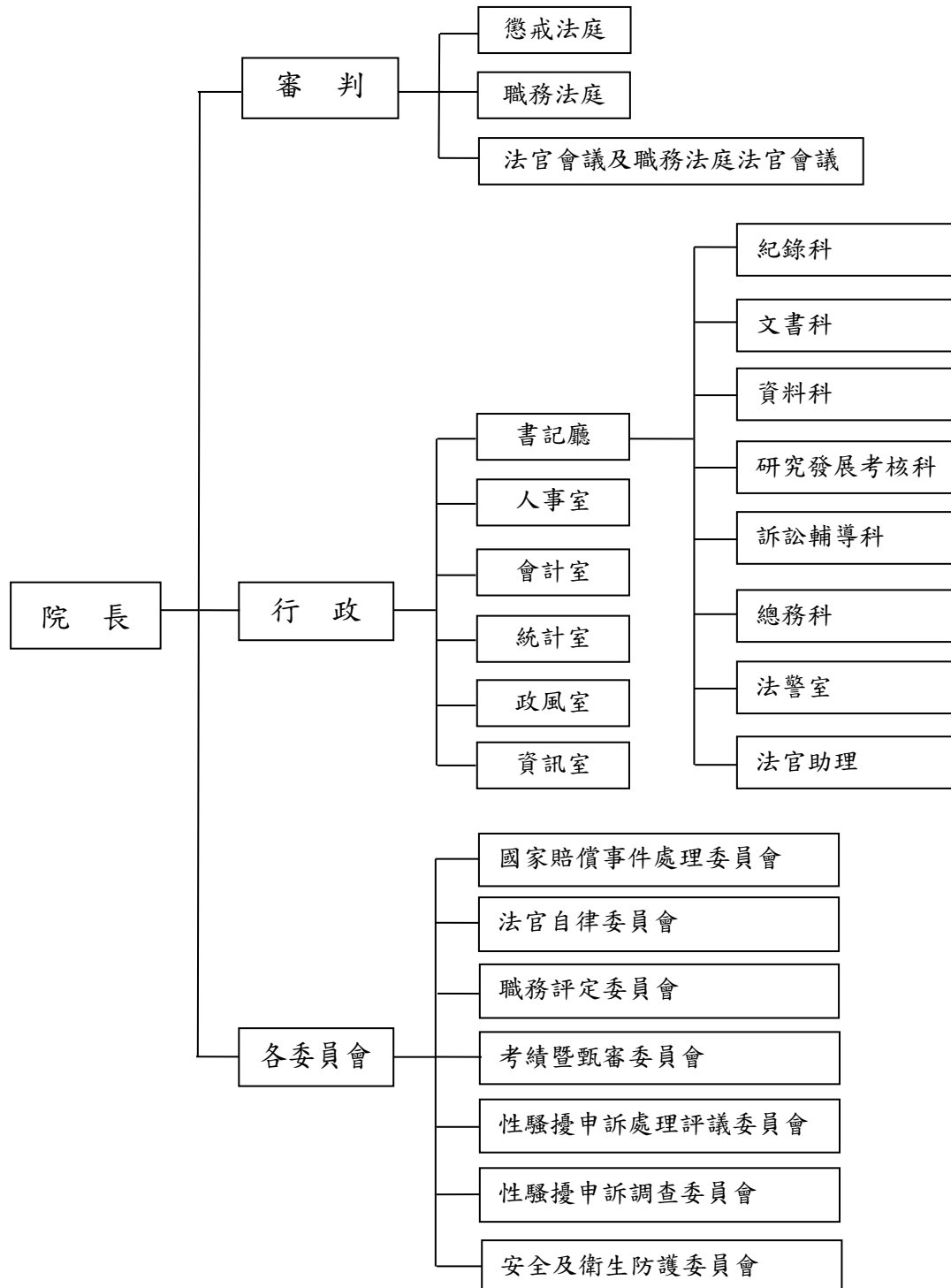
4. 另設國家賠償事件處理委員會、法官自律委員會、職務評定委員會、考績暨甄審委員會、性騷擾申訴處理評議委員會、性騷擾申訴調查委員會與安全及衛生防護委員會，分別處理人民依國家賠償法請求之國家賠償事件之調查、協議、訴訟與求償、本院法官自律事件、法官職務評定之初評、人事考評、甄審、性騷擾申訴，以及機關安全及衛生防護之督導等事項。

懲戒法院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三)組織系統圖及預算員額說明表

1. 組織系統圖



懲戒法院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2. 預算員額說明表

區 分	預 算 員 額			說 明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增 減 比 較	
職 員	49	49	0	本年度預算員額54人， 與上年度同。
法 警	0	0	0	
工 友	2	2	0	
技 工	0	0	0	
駕 駛	0	0	0	
聘 用	3	3	0	
約 僱				
合 計	54	54	0	

懲戒法院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二、施政目標與重點

依懲戒法院組織法第4條、第5條之規定，本院分設懲戒法庭、職務法庭，分別審理公務員懲戒案件與法官、檢察官之懲戒案件及法官職務案件，使我國懲戒機關復歸一元制，懲戒法庭與職務法庭之審理制度均改為一級二審制，以合議庭分庭審判，建構審級救濟制度，以充分發揮糾錯及權利保護功能，落實強化懲戒實效，提升審理效能，維護人民的訴訟權益及對司法的信賴等各項改革目標。

本院依據司法院 116 年度施政計畫綱要，並針對當前社會經濟情勢變化及本院未來發展需要，擬定 116 年度施政計畫，其目標與重點如次：

(一)年度施政目標

1. 妥速審理公務員懲戒案件，以維官箴，並保障公務員權益：

本院懲戒法庭審理公務員懲戒案件為一級二審制，第一審、第二審均以行言詞辯論為原則，當事人對於懲戒法庭第一審判決、裁定，得向懲戒法庭第二審提起上訴、抗告救濟，使懲戒法庭第二審能及時糾正錯誤的判決或裁定，不僅更能維持公務紀律，更得以落實憲法第16條保障人民訴訟權之本旨，保障公務員之訴訟權益。

2. 妥速審理法官及檢察官懲戒案件，並維護司法獨立，以提升人民對於司法的信賴：

本院職務法庭審理法官及檢察官懲戒案件，為一級二審制，第一審除3名

懲戒法院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職業法官外，並與2位參審員組成合議庭共同審理裁判，經由外部參與多元、程序保障周全、懲戒流程加速、處罰即時有感之監督淘汰機制，以發揮糾錯及權利保護功能，維護人民訴訟權益及對司法的信賴與支持。

3. 妥速審理法官職務案件，釐清職務監督與審判獨立之界限，貫徹憲法保障法官依法獨立審判不受任何干涉之旨。

4. 充實審判知能，提升裁判品質：

(1) 年度內舉辦本院法律座談會，邀集全體法官參與，研討公務員懲戒法、法官法等相關法規之爭議與實務問題，溝通法律見解、交換實務經驗及充實辦案能力。於各庭就適用法律有疑義或具有研究價值之法律問題，亦得適時提案於懲戒法庭及職務法庭之法官會議討論，有效解決實務爭議，以提升裁判品質及辦案績效。

(2) 舉辦本院法官間業務經驗交流活動，增進法官間業務經驗交流、溝通法律見解、交換實務經驗及充實辦案能力，以提升審判效能。

(3) 另舉辦專業及在職研習，並鼓勵同仁參加各類與業務有關之進修，以充實專業知能，提升工作效能。

5. 加強研究發展，落實效能管理：

加強並妥適辦理各項行政業務檢查等重要列管事項之管制考核，確保如期如質完成。

懲戒法院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二)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一、一般行政	一	辦理一般行政業務，並配合審判業務辦理相關事務、財務收支保管及公務車輛維護等行政事宜。	加強行政管理輔助審判業務進行，提高財務效能，避免資源浪費。
	二	改善辦公環境及設備。	辦理事務機、電動騎縫密碼機等設備汰換。
二、懲戒及職務案件處理	一	審理公務員懲戒案件、法官及檢察官之懲戒案件、法官之職務案件。	116 年度預計完成懲戒法庭案件 200 件、職務法庭案件 25 件。
	二	妥速審理懲戒及職務案件。懲戒案件部分加強懲戒功能，以維官箴，並保障公務員權益，貫徹懲戒實效。職務案件部分釐清職務監督與審判獨立之界限，貫徹憲法保障法官依法獨立審判不受任何干涉之旨。	配合法官整理案件、調查證據及其他與審判有關之事項，以確實瞭解懲戒及職務案件之事實真相，務期增加辦案之公正性及效率。
	三	建置數位化裁判書類原本保存，持續辦理回溯掃描業務。	以委外人力回溯掃描裁判書，加速完成檔卷電子化作業。
三、第一預備金	一	依預算法第 22 條規定編列，支應各項經費不足。	依預算法第 64 條規定申請動支，便利業務推展，促進行政效能。

懲戒法院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三、以前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一)前(114)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一、一般行政	1. 辦理一般行政業務，配合審判業務辦理相關事務、財務收支保管及公務車輛維護等行政事宜。 2. 法官辦公室系統櫃、汰換沙發及茶几等財物採購案。 3. 第一法庭汰換冷氣設備及鷹架搭建、拆除舊機等工程採購案。 4. 汰換全自動膠管打孔裝訂機、法官升降桌等採購案。	1. 各項業務按預定進度完成。 2. 依計畫如期完成法官辦公室系統櫃、汰換沙發及茶几等財物採購、安裝事宜。 3. 依計畫如期完成第一法庭汰換冷氣等事宜。 4. 依計畫如期完成全自動膠管打孔裝訂機汰換及法官升降桌安裝等事宜。
二、懲戒及職務案件處理	懲戒及職務案件係由法官組成合議庭審理及裁判。職務法庭審理第一審懲戒案件時，並應增加參審員 2 人為合議庭成員。當事人得選任辯護人或委任代理人，懲戒法院除別有規定外，應本於言詞辯論而為裁判。以落實憲法第 16 條保障人民訴訟權之本旨，加強保障公務員之訴訟權益。	114 年度辦理公務員懲戒案件、法官及檢察官懲戒案件、法官職務案件，共計受理件數 242 件(舊受 118 件、新收 124 件)，終結件數 134 件。
三、交通及運輸設備	汰購公務車。	公務車已於 114 年 6 月完成領牌及核銷等作業。
四、第一預備金	依預算法第 22 條規定編列，支應各項經費之不足。	未申請動支第一預備金。

懲戒法院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二)上年度已過期間(1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一、一般行政	1. 辦理一般行政業務，配合審判業務辦理相關事務、財務收支保管及公務車輛維護等行政事宜。 2. 紀錄科等辦公室後廊牆面隔音工程採購案。 3. 法官辦公室沙發汰換案。	1. 各項業務依預計進度如期完成。 2. 依計畫執行紀錄科等辦公室後廊牆面隔音工程施工事宜並如期完工。 3. 依計畫進行法官辦公室沙發汰換事宜。
二、懲戒及職務案件處理	1. 妥速審理懲戒及職務案件。懲戒案件部分加強懲戒功能，以維官箴，並保障公務員權益，貫徹懲戒實效。職務案件部分釐清職務監督與審判獨立之界限，貫徹憲法保障法官依法獨立審判不受任何干涉之旨。 2. 辦理回溯掃描裁判書類原本，建置數位化保存。	1. 115 年度 1 月至 6 月辦理公務員懲戒案件、法官及檢察官懲戒案件、法官職務案件，共計受理 192 件(舊受 108 件、新收 84 件)，終結件數 62 件，各項案件分列如下： (1)懲戒法庭： 第一審：受理件數 148 件，終結件數 37 件。 第二審：受理件數 25 件，終結件數 14 件。 (2)職務法庭： 第一審：受理件數 12 件，終結件數 5 件。 第二審：受理件數 7 件，終結件數 6 件。 2. 依計畫及所預定掃描進度如期如質進行。
三、第一預備金	依預算法第 22 條規定編列，支應各項經費不足。	115 年度截至 6 月底止尚未申請動支第一預備金。

主 要 表

懲戒法院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本 年 度 與 上 年 度 比 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3	11	1	合計	26	78	741	-52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15	15	20	-	
			0505200000 懲戒法院	15	15	20	-	
			0505200200 司法規費收入	4	4	6	-	
			0505200204 行政訴訟費	4	4	6	-	本年度預算數係行政訴訟裁判費等收入。
			0505200300 使用規費收入	11	11	14	-	
			0505200303 資料使用費	11	11	14	-	本年度預算數係訴訟文書影印費等收入。
4	14	1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1	1	171	-	
			0705200000 懲戒法院	1	1	171	-	
			0705200500 廢舊物資售價	1	1	171	-	本年度預算數係出售報廢財產及廢舊物品等收入。
7	14	1	1200000000 其他收入	10	62	550	-52	
			1205200000 懲戒法院	10	62	550	-52	
			1205200200 雜項收入	10	62	550	-52	
			120520020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	-	465	-	前年度決算數係收回員工休假補助費等繳庫數。
			1205200210 其他雜項收入	10	62	86	-52	本年度預算數係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繳庫數等收入。

懲戒法院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4	7		0005000000 司法院主管					
			0005200000 懲戒法院	120,486	120,702	108,844	-216	
			3405200000 司法支出	120,486	120,702	108,844	-216	
			3405200100 一般行政	116,354	116,497	104,896	-143	1. 本年度預算數116,354千元，包括人事費106,977千元，業務費8,837千元，設備及投資450千元，獎補助費90千元。 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人員維持費106,977千元，較上年度核實減列人事費1,031千元。 (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2,53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車輛養護費等54千元。 (3) 辦理司法行政業務經費6,847千元，較上年度增列強化資通安全等經費834千元。
	2		3405201000 懲戒及職務案件處理	3,901	3,974	3,038	-73	1. 本年度預算數3,901千元，均屬業務費。 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辦理懲戒案件審理業務經費1,421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辦理裁判書回溯委外掃描等經費77千元。 (2) 辦理職務法庭審理業務經費2,480千元，較上年度減列參審員到庭日費等150千元。
			3405209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	-	910	-	
	1		340520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	-	910	-	前年度決算數係汰購公務車1輛經費。
			3405209800 第一預備金	231	231	-	-	仍照上年度預算數編列。

附 屬 表

懲戒法院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505200200 司法規費收入	-0505200204 -行政訴訟費	預算金額	4	承辦單位	總務科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	---	---	---	---	---

一、項目內容

本項收入係職務法庭審理法官職務案件徵收裁判費等收入，參照上年度預算執行情形及前年度決算實況，預測本年度可能收入之趨勢編列。

二、法令依據

依據法官法及職務法庭辦理職務案件應行注意事項等相關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3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4
	11			0505200000 懲戒法院	4
		1		0505200200 司法規費收入	4
			1	0505200204 行政訴訟費	4
				係辦理行政訴訟徵收裁判費等收入。	

懲戒法院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505200300 使用規費收入	-0505200303 -資料使用費	預算金額	11	承辦單位	總務科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本項收入係訴訟文書影印費等收入，參照上年度預算執行情形及前年度決算實況，預測本年度可能收入之趨勢編列。

二、法令依據

依據規費法、民事訴訟法等相關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3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11	
	11			0505200000 懲戒法院	11	
		2		0505200300 使用規費收入	11	
			1	0505200303 資料使用費	11	係訴訟文書影印費等收入，包括： 1.影印資料費1千元。 2.複製電子卷證費10千元。

懲戒法院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705200500 廢舊物資售價	預算金額	1	承辦單位	總務科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	---	---	---	---	---

一、項目內容

本項收入係出售報廢財產及廢舊物品等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國有財產法等相關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4	14	1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1				
				0705200000							
				懲戒法院			1				
				0705200500							
				廢舊物資售價			1	係出售報廢財產及廢舊物品等收入。			

懲戒法院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1205200200 雜項收入	-1205200210 -其他雜項收入	預算金額	10	承辦單位	總務科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	---	---	---	---	---

一、項目內容

本項收入係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等繳庫數，參照上年度預算執行情形及前年度決算實況，預測本年度可能收入之趨勢編列。

二、法令依據

依據法院財務收支處理要點、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及中央各機關職務宿舍管理費收費基準等相關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7	14	1		1200000000				係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繳庫數。				
				其他收入		10						
				1205200000								
				懲戒法院		10						
				1205200200								
				雜項收入		10						
				1205200210								
	2	其他雜項收入		10								

懲戒法院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0520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116,354
-----------	-----------------	------	---------

計畫內容：
辦理一般經常性事務工作。

預期成果：
辦理一般行政事務，依施政計畫預定進度，按期完成。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106,977	人事室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106,977千元，均屬人事費，其內容如下：
1000 人事費	106,977		
1010 政務人員待遇	3,951		1.政務人員待遇3,951千元，係首長1人之待遇經費。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62,698		2.法定編制人員待遇62,698千元，係職員48人之待遇經費。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2,327		3.約聘僱人員待遇2,327千元，係約聘人員3人之酬金。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876		4.技工及工友待遇876千元，係工友2人之待遇經費。
1030 獎金	17,487		5.獎金17,487千元，包括：
1035 其他給與	928		(1)考績獎金8,316千元。
1040 加班費	7,082		(2)年終工作獎金9,171千元。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5,684		6.其他給與928千元，包括：
1055 保險	5,944		(1)休假補助828千元。
			(2)員工執行職務意外傷亡慰問金100千元。
			7.加班費7,082千元，包括：
			(1)超時加班費3,035千元。
			(2)未休假加班費4,047千元。
			8.退休離職儲金5,684千元，包括：
			(1)依法提撥政務人員離職儲金經費205千元。
			(2)依法提撥公務人員退撫基金經費5,217千元。
			(3)依法提繳勞工退休金及提撥約聘僱人員離職儲金經費131千元。
			(4)依法提繳勞工退休金、工資墊償基金及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131千元。
			9.保險5,944千元，包括：
			(1)健保保險補助4,409千元。
			(2)公保保險補助1,282千元。
			(3)勞保保險補助253千元。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2,530	書記廳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2,530千元，其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2,440		1.業務費2,440千元，包括：
2006 水電費	919		(1)水電費919千元，包括：
2024 稅捐及規費	34		<1>辦公廳室水費61千元。
2027 保險費	31		<2>辦公廳室電費858千元。
2030 兼職費	42		(2)稅捐及規費34千元（明細詳「公務車輛明細表」），包括：
2051 物品	490		<1>公務汽機車牌照稅22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216		

懲戒法院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3405200100 一般行政		116,354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143		<2>公路使用養護安全管理費12千元。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88		(3)保險費31千元，係公務汽機車保險費（明細詳「公務車輛明細表」）。
2093 特別費	477		(4)兼職費42千元，係兼職人員兼職費。
4000 獎補助費	90		(5)物品490千元，包括：
4085 獎勵及慰問	90		<1>辦公廳室清潔用物品275千元。
			<2>公務汽機車油料費71千元（明細詳「公務車輛明細表」）。
			<3>非消耗性辦公用具購置經費144千元。
			(6)一般事務費216千元，係員工慶生及自強活動等各項文康活動經費。
			(7)房屋建築養護費143千元，係辦公房舍基本維護費。
			(8)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88千元，包括：
			<1>公務汽機車養護費34千元，係各型車輛2輛之養護費（明細詳「公務車輛明細表」）。
			<2>內勤人員辦公器具養護費54千元，按職員（含約聘僱人員）52人，每人每年1,048元計列。
			(9)特別費477千元，係首長特別費(每月按39,700元計列)。
			2.獎補助費90千元，均屬獎勵及慰問，係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
03 辦理司法行政業務	6,847	書記廳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6,847千元，其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6,397		1.業務費6,397千元，包括：
2003 教育訓練費	50		(1)教育訓練費50千元，包括：
2009 通訊費	100		<1>赴學校進修所需補貼之學分費、雜費等費用25千元。
2018 資訊服務費	997		<2>赴訓練機構研習所需補貼之教材、住宿及交通等費用25千元。
2051 物品	902		(2)通訊費100千元，係電話等通信費。
2054 一般事務費	3,862		(3)資訊服務費997千元，係強化資通安全經費12千元及電腦設備養護費985千元。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78		(4)物品902千元，包括：
2072 國內旅費	295		<1>公務文具用品紙張等經費439千元。
2084 短程車資	13		<2>辦理公務所需報表、色帶、碳粉、錄音、錄影等耗材費463千元。
3000 設備及投資	450		(5)一般事務費3,862千元，包括：
3035 雜項設備費	450		<1>法袍製作費41千元。
			<2>員工健康檢查補助及員工心理健康協助方案等經費322千元。

懲戒法院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0520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116,354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p><3>辦理司法業務交流經費74千元。</p> <p><4>辦理法官間業務經驗交流經費109千元。</p> <p><5>辦公廳室清潔維護費156千元。</p> <p><6>電話總機、檔案管理、駕駛、公文傳遞、資料登錄等勞務委外經費2,950千元。</p> <p><7>各類書表等印製費80千元。</p> <p><8>辦理司法風紀推廣等經費45千元。</p> <p><9>辦理各項座談、講習、工作會報及院外聯繫、新聞發布等經費85千元。</p> <p>(6)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178千元，係電氣設施及其他設備等養護費。</p> <p>(7)國內旅費295千元，包括：</p> <p><1>因公派赴出差旅費38千元。</p> <p><2>司法風紀訪查旅費7千元。</p> <p><3>辦理法律座談會旅費250千元。</p> <p>(8)短程車資13千元，係短程洽公所需車資。</p> <p>2.設備及投資450千元，係購置事務機、電動騎縫密碼機等雜項設備費。</p>

懲戒法院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05201000 懲戒及職務案件處理	預算金額	3,901
-----------	----------------------	------	-------

計畫內容：

1. 凡經監察院彈劾或由中央各院部會及地方最高行政長官送請審理之公務員違法失職案件及法官檢察官之懲戒案件與法官職務案件，均依法收受辦理。
2. 凡懲戒案件內容複雜，案情重大，為期徹底明瞭，法官及書記官依職權有調查之必要，得進行調查工作。

預期成果：

1. 儘速辦理案件，俾收整肅官箴澄清吏治之效。
2. 妥善處理調查資料期能提供法官審理案件對事實真相之瞭解，而作公正之裁判。
3. 本年度預計完成懲戒法庭案件200件，職務法庭案件25件。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懲戒案件審理業務	1,421	書記廳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1,421千元，均屬業務費，包括：
2000 業務費	1,421		
2009 通訊費	174		1. 通訊費174千元，包括：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64		(1) 電話等通信費112千元。
2051 物品	311		(2) 郵資費62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760		2.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64千元，包括：
2072 國內旅費	112		(1) 法官審理案件專家諮詢費42千元。
			(2) 懲戒案件鑑定費22千元。
			3. 物品311千元，包括：
			(1) 公務用文具用品紙張等經費161千元。
			(2) 法律圖書購置費150千元。
			4. 一般事務費760千元，包括：
			(1) 各類書表等印製費180千元。
			(2) 裁判書回溯委外掃描經費580千元。
			5. 國內旅費112千元，包括：
			(1) 懲戒案件出外調查證據及勘驗旅費39千元。
			(2) 證人旅費73千元。
02 職務法庭審理業務	2,480	書記廳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2,480千元，均屬業務費，包括：
2000 業務費	2,480		
2009 通訊費	123		1. 通訊費123千元，包括：
2030 兼職費	1,452		(1) 電話等通信費65千元。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763		(2) 郵資費58千元。
2051 物品	81		2. 兼職費1,452千元，係職務法庭法官兼職費。
2072 國內旅費	61		3.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763千元，包括：
			(1) 職務法庭參審員會議出席費120千元。
			(2) 職務法庭參審員到庭日費350千元。
			(3) 職務法庭參審員閱卷及案情研析費293千元。
			4. 物品81千元，係公務用文具用品紙張等經費。
			5. 國內旅費61千元，係職務法庭參審員旅費。

懲戒法院

中華民國116年度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05209800 第一預備金	預算金額	231
-----------	------------------	------	-----

預期成果：
便利業務推展，促進行政效能。

分 支 計 畫 及 用 途 別 科 目	金 額	承 辦 單 位	說 明
01 第一預備金	231	書記廳	依預算法第22條規定編列。
6000 預備金	231		
6005 第一預備金	231		

**懲戒法院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3405200100 一般行政	3405201000 懲戒及職務案件處理	340520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合 計	116,354	3,901	231			120,486
1000 人事費	106,977	-	-			106,977
1010 政務人員待遇	3,951	-	-			3,951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62,698	-	-			62,698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2,327	-	-			2,327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876	-	-			876
1030 獎金	17,487	-	-			17,487
1035 其他給與	928	-	-			928
1040 加班費	7,082	-	-			7,082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5,684	-	-			5,684
1055 保險	5,944	-	-			5,944
2000 業務費	8,837	3,901	-			12,738
2003 教育訓練費	50	-	-			50
2006 水電費	919	-	-			919
2009 通訊費	100	297	-			397
2018 資訊服務費	997	-	-			997
2024 稅捐及規費	34	-	-			34
2027 保險費	31	-	-			31
2030 兼職費	42	1,452	-			1,494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	827	-			827
2051 物品	1,392	392	-			1,784
2054 一般事務費	4,078	760	-			4,838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143	-	-			143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88	-	-			88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78	-	-			178
2072 國內旅費	295	173	-			468
2084 短程車資	13	-	-			13
2093 特別費	477	-	-			477
3000 設備及投資	450	-	-			450
3035 雜項設備費	450	-	-			450

中華民國116年度

	合	計
--	---	---

21

懲戒
歲出一級用途
中華民國

科 目				經 常 支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債務費
4	7			司法院主管				
				懲戒法院	106,977	12,738	90	-
				司法支出	106,977	12,738	90	-
			1	一般行政	106,977	8,837	90	-
			2	懲戒及職務案件處理	-	3,901	-	-
		4	第一預備金	-	-	-	-	

法院
別科目分析表
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出		資本支出					合計
預備金	小計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獎補助費	預備金	小計	
231	120,036	-	450	-	-	450	120,486
231	120,036	-	450	-	-	450	120,486
-	115,904	-	450	-	-	450	116,354
-	3,901	-	-	-	-	-	3,901
231	231	-	-	-	-	-	231

科 目					設 備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土 地	房屋建築及設備	公共建設及設施	機械設備
4	7		1	0005000000 司法院主管				
				0005200000 懲戒法院	-	-	-	-
				3405200000 司法支出	-	-	-	-
				3405200100 一般行政	-	-	-	-

法院
分析表
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及 投 資					其他資本支出	合 計
運輸設備	資訊軟硬體設備	雜項設備	權 利	投 資		
-	-	450	-	-	-	450
-	-	450	-	-	-	450
-	-	450	-	-	-	450

**懲戒法院
人事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3,951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62,698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2,327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876	
六、獎金	17,487	
七、其他給與	928	
八、加班費	7,082	
九、退休退職給付	-	
十、退休離職儲金	5,684	
十一、保險	5,944	
十二、調待準備	-	
合 計	106,977	

懲戒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科 目				員 額 (單位：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職 員		警 察		法 警		駐 警		工 友		技 工		駕 駛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4																	
	7																
		1	0005000000 司法院主管														
			0005200000 懲戒法院	49	49	-	-	-	-	-	-	2	2	-	-	-	-
			3405200100 一般行政	49	49	-	-	-	-	-	-	2	2	-	-	-	-

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員 數 目								年 需 經 費			說 明
聘 用		約 僱		駐外僱員		合 計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 較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3	3	-	-	-	-	54	54	99,895	100,634	-739	本年度非以人事費支付之「勞務承攬」預算編列4,386千元，係為辦理清潔、資訊、駕駛、公文傳遞及裁判書回溯等業務，預計進用7人。
3	3	-	-	-	-	54	54	99,895	100,634	-739	

**懲戒法院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 輛 種 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排 氣量（立 方公分） 或馬達馬 力（HP）	油料費			養護費	其 他	備 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1	現有車輛： 首長專用車	4	113.12	2,487	1,140	31.30	36	26	51	BXK-7026。 (油電混合動 力車)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 用車	4	114.06	1,798	1,140	31.30	36	9	14	CAX-2657。 (油電混合動 力車)
合 計					2,280		71	34	65	

預算員額：	職員	49 人	技工	0 人
	警察	0 人	駕駛	0 人
	法警	0 人	聘用	3 人
	駐警	0 人	約僱	0 人
	工友	2 人	駐外雇員	0 人

合計： 54 人

懲戒

現有辦公房

中華民國

區 分	自有				無償借用		
	單位數	面積	取得成本	年需養護費	單位數	面積	年需養護費
一、辦公房屋	-	-	-	-	-	1,171.00	122
二、機關宿舍	1戶	175.01	3,330	21	-	-	-
1 首長宿舍	1戶	175.01	3,330	21	-	-	-
2 單房間職務宿舍	-	-	-	-	-	-	-
3 多房間職務宿舍	-	-	-	-	-	-	-
三、其他	-	-	-	-	-	-	-
合 計		175.01	3,330	21		1,171.00	122

法院

舍明細表

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平方公尺

有償租用或借用					合計			
單位數	面積	押金	租金	年需養護費	面積	押金	租金	年需養護費
-	-	-	-	-	1,171.00	-	-	122
-	-	-	-	-	175.01	-	-	21
-	-	-	-	-	175.01	-	-	21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346.01	-	-	143

捐 助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捐 助 對 象	捐 助 內 容	捐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合計				-
1.對個人之捐助				-
4085獎勵及慰問				-
(1)3405200100				-
一般行政				
[1]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	116-116	個人	對退休退職人員支付三節慰問金。	-

法院
分析表
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業 務 費	其 他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	90	-	-	90
-	90	-	-	90
-	90	-	-	90
-	90	-	-	90
-	90	-	-	90

懲戒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職能 別分類	經濟性 分類	經 常			
		受僱人員報酬	商品及勞務購買支出	債務利息	土地租金支出
總	計	109,323	10,623	-	-
03	公共秩序與安全	109,323	10,623	-	-

法院
濟性綜合分類表
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經 常 移 轉				
對企業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對政府	對國外	經常支出合計
-	90	-	-	120,036
-	90	-	-	120,036

職能 別分類	經濟性 分類	資本			
		投資及增資			資
		對營業基金	對非營業特種基金	對民間企業	對企業
總計		-	-	-	-
03 公共秩序與安全		-	-	-	-

法院
濟性綜合分類表
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本	移	轉	土地購入	無形資產購入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對政府	對國外		
-	-	-	-	-
-	-	-	-	-

法院
濟性綜合分類表
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總計
形	成		資本支出合計	
資訊軟體	機器及其他設備	土地改良		
-	450	-	450	120,486
-	450	-	450	120,486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截至 115 年 8 月 20 日止，115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審查總報告尚未公布。		

